

证券代码：870853

证券简称：永和阳光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公司在 2019 年销售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及其相关配套仪器给上海汇莽贸易商行共 6,093,760.58 元（不含税）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 年 4 月 2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上海汇莽贸易商行

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人民路 121 号 1 幢 4957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人民路 121 号 1 幢 4957

企业类型：个人独资企业

法定代表人：胡纪宪

实际控制人：胡纪宪

注册资本：0

主营业务：医疗器械、仪器仪表、实验室设备的销售

关联关系：本公司重要员工控制的企业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定价是根据市场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确定的，也是有关方自愿、平等的交易，所定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定价是公允的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销售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及其相关配套仪器上海汇莽贸易商行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客观的合理性和必要性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作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、财务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3日